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张春霖先生通知，获悉张春霖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张春霖	是	28,100,000	2017年8月29日	2018年11月29日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0.06%
张春霖	是	13,830,000	2018年6月15日	2018年11月29日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4.95%
张春霖	是	12,300,000	2018年9月12日	2018年11月29日	华泰证券(上海)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4.40%
合计	--	54,230,000	--	--	--	19.41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春霖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279,401,094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 670,118,599 股的 41.69%。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数为 195,009,700 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69.8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1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
- 2、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巴安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 日